

# 香港傳真

中信泰富政治暨經濟研究部  
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

No. 2007-67

2007年9月26日

\*\*\*\*\*

## “市場經濟加劇不公平” —— 兼評薩繆爾森的“與時俱進”

國家發改委研究所 夏小林

中國經濟學界的一種“主流”聲音是，市場經濟“到位”能夠解決公平問題。美國經濟學界的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薩繆爾森的權威性說法是，“市場經濟加劇不公平”。<sup>1</sup> 兩個對立的說法，哪個對？

以下，我們就在西方經濟思想史的層面上來簡略地評論一下這種分歧。

首先，什麼是市場經濟“到位”，在理論上不同派別就各執一端，沒有統一的說法。例如，古典經濟學在這個問題上就是矛

---

<sup>1</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17版），人民郵電出版社2004年，第607頁。

盾的，比較含糊。<sup>2</sup> 而在新古典經濟學內部，按照奧地利 / 芝加哥學派（即新自由主義）的理論，取消福利制度和混合經濟後，實現最自由的市場制度，市場經濟才能夠“到位”。越自由的市場越“到位”。而在新古典經濟學保守主義一邊，則認為，這是原教旨市場主義，行不通，這種“到位”要加劇不公平。按照後者的理論，有福利制度和混合經濟的市場經濟，才是“到位”的市場經濟。但是，其代表性的大人物薩繆爾森認為，即使在這種市場經濟下，還在政治方面加上“普選權”對於強勢集團的制約作用，不公平的問題本身依然會存在。“一個自由和有效的市場並不能必然使收入分配得到全社會的認可。”<sup>3</sup> 而在這之前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中，被稱為資產階級的“馬克思”的帕累托遵循古典經濟學的理論認為，在私有制度下，“人們對於不平等實際上是無能為力的，造成不平等的基本力量強大到國家干預所不能影響的地步”。<sup>4</sup>

當然，自由派和保守派在“市場經濟”的基礎性定義上具有一致性：“市場經濟（market economy）是一種主要由個人和私人企業決定生產和消費的經濟制度。”<sup>5</sup> “到位”、“不到位”的分歧主要發生在政府和市場的關係上。

國內那種市場經濟“到位”（和所謂“市場化”）的提法，固然是政府在政府和市場的關係上做文章，但是否也適用這種基礎性定義呢？有文獻表明，體制內是有經濟學人主張全面私有化的市場經濟的，並認為這樣才能徹底解決政府和市場的分工問題，市

---

<sup>2</sup> E·K·亨特：《經濟思想史——一種批判性的視角》（第二版），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2007年，第48頁。

<sup>3</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17版），第4頁。

<sup>4</sup> 薩繆爾森著：《經濟學》下冊（第十版），商務印書館1982年，第226頁。

<sup>5</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17版），第5頁。

場越自由越好，市場經濟才能“到位”。國內這種來自奧地利 / 芝加哥學派的觀點引起了爭論，受到了批評。

其次，什麼是公平問題的“解決”，同樣是各執一端的問題。按照奧地利 / 芝加哥學派（即新自由主義）的理論，近幾十年來市場更加自由化了，機會更平等了，促進了效率，增加了財富總量和人均 GDP。這種更加自由的市場經濟中，勞資之間的交換實現了各自的效用最大化，這就是解決了勞資之間的公平交換問題。其他不公平的問題也應該由市場自發解決，以保證效率，不需要政府干預。

但是，美國自里根政府到小布什政府期間，由於他們聽取了弗里德曼的一些政策性建議，實行了更加自由化的經濟政策，2006年基尼係數已達 0.47。至此，鉅額GDP總量和人均GDP也不為共和黨幫忙，兩極分化瓦解了共和黨的執政基礎：當年末慘丟國會山。歐、日情況同然。<sup>6</sup> 所以，薩繆爾森和諾得豪斯在 2001 年合作發表的《經濟學》（第 17 版）中寫道，現在衆多發達國家實際上面對的是“市場經濟加劇不公平”。實行市場經濟的發展中國家也沒有例外。薩繆爾森對此無可奈何，感嘆發達國家的市場經濟“是一種冷酷無情的經濟……生活在這個無情經濟之中的勞工，也許仍然不無擔憂和恐懼”，但要“知足常樂”。<sup>7</sup>

一種自由主義的觀點認為，“到位”的市場經濟實現的平等主要是“機會平等”。在西方這種觀點是比較陳腐的了。在《理性與自由》一書的第 17 章中，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阿馬蒂亞·森非常深刻地評論了西方傳統經濟學中“機會平等”在理論上的不徹底

---

<sup>6</sup> 有關資料，我在〈最大的社會不和諧：勞資關係 — 兼評私權、市場和公共服務的局限〉中已經寫出。參見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編《香港傳真》No.2007~2。

<sup>7</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 17 版），第 607 頁。

性，或者，說它具有虛偽性的因子也可以。因為，“事實上，許多實際的不平等往往可以歸結為（1）收入不平等和（2）將收入轉換為能力的優勢不平等兩者的共同作用，兩個因素共同作用加強了機會自由的不平等問題”。<sup>8</sup> 進一步看，收入不平等後面還有“最初的資源分配是恰當”還是“不恰當”的**大本大源**問題，而這個問題“可能要求對所有權模式的全面的重新配置，不論我們在歷史上接受了什麼配置模式。”這可能導致按照“革命手冊”的方式解決平等問題。<sup>9</sup> 這種批評是作者在1980年代做出的。1970年代，薩繆爾森在《經濟學》（第十版）“不平等的原因”一節中的事例說得比較通俗，在富人的子女和窮人的子女之間，貧富差別並不取決於“機會平等”，個人能力微不足道。其實，就是在富人和窮人之間，也存在諸多的“不平等”是“機會平等”所根本不能解決的。否則，人類可能已經實現了“人間天堂”。

另外，試圖通過“機會平等”促進的“垂直接動”來改變社會不公平，對於絕大多數窮人也是希望渺茫的。薩繆爾森承認，在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中“收入和財富的不平等代代相傳”。<sup>10</sup>

再次，西方新古典經濟學的重要領軍人物薩繆爾森，面對事實，不僅承認“市場經濟加劇不公平”，而且已經修正了原來的不當說法，甚至開始逐字逐句地正面使用自己早年批判的馬克思的說法。這個事實非常挑戰自由市場經濟“到位”能夠解決公平問題的說法。

我已經在〈為什麼人服務是經濟學的大本大源〉<sup>11</sup> 中引用過

---

<sup>8</sup> 阿馬蒂亞·森：《理性與自由》，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年，第480頁。

<sup>9</sup> 阿馬蒂亞·森：《理性與自由》，第468頁。黑體字是引者所加。

<sup>10</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17版），第194頁。

<sup>11</sup> 夏小林：〈為什麼人服務是經濟學的大本大源——讀《經濟思想史——一種批判性的視角》札記〉，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編《香港傳真》No.2007~56。

薩繆爾森和諾得豪斯在合作發表的《經濟學》（第 17 版）中的如下觀點：

美國人收入差距的擴大，許多人窮於無出路的工作和困於潦倒的左鄰右舍，不過是市場經濟加劇不公平的一種並非誇張的寫照。此外，北美、西歐、東亞一些富國，還有世界上其他一些國家的分配也極不公平。<sup>12</sup>

其實，他們還曾經進一步分析了財富分佈與收入分配不公平的關係，認為財富分佈的不公平加重收入分配的不公平。他們指出，“在市場經濟中，財富分佈的不公平遠遠大於收入分佈的不公平”。而且其趨勢就是“財富的分配變得越來越不公平”，並且加重收入分配的不公平。目前，在排除“革命”和“激進”手段後，這種狀況是不可治理的。<sup>13</sup>

而在 1976 年出版的《經濟學》第十版中，薩繆爾森也曾寫道：歸根到底，在資本主義中“收入的差別最主要是由擁有財富的多寡造成的。……和財產差別相比，個人能力的差別是微不足道的”。<sup>14</sup>

也是在這第十版《經濟學》中，薩繆爾森批評了馬克思。他說馬克思關於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中“富者愈富，窮人愈窮”的觀點是錯誤的。<sup>15</sup> 但是，後來在事實面前，他改正了這種評論。例如，在 25 年之後的第 17 版《經濟學》中，他承認並使用了自己曾經批評過的馬克思的觀點，“自由主義的競爭會帶來嚴重的不平等。……富人越來越富，窮人越來越窮。……我們沒有理由認

---

<sup>12</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 17 版），第 607 頁。黑體字是引者所加。

<sup>13</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17 版），第 313~314 頁。

<sup>14</sup> 薩繆爾森著：《經濟學》下冊（第十版），第 231 頁。

<sup>15</sup> 薩繆爾森：《經濟學》上冊（第十版），商務印書館 1979 年，第 112 頁。

為在自由主義的資本主義經濟下，收入會得到公平的分配”！<sup>16</sup>並且，在相關部分刪除了對馬克思的批評。薩繆爾森“與時俱進”了。同時，他一如既往地反對新自由主義，堅持混合經濟和福利制度的政策選擇。

在教科書《經濟學》（第17版）之前、之外，西方經濟學界的探討和爭論更為熱烈，以致薩繆爾森關於“市場經濟加劇不公平”的觀點並不新穎。這裡就不多說了。<sup>17</sup>

最後，要具體問題具體分析；要講理論規範和事實。發展中的轉軌國家的經驗表明，在向市場經濟過渡的過程中，由於一些官員與國內、外的私商勾結，大規模的公權尋租會成為加劇兩極分化的一台發動機。而此間政府行為缺乏規範，公民社會機制缺失，也是重要原因。原蘇、東國家亦不例外。我國也存在一定的“權貴資本主義”現象。因此，針對這種特殊的過渡狀態，假設達到歐、美式的市場經濟秩序，發展中國家就能夠解決過渡時期加劇兩極分化的特殊動因問題，有一定的道理。但是，如果說，達到當前歐、美式的市場經濟秩序水平，就可以解決公平問題，那就與西方主流（包括非主流）經濟學的常識不符，與經濟史不符，與當前發達市場經濟國家的現實和發展趨勢不符，且玄之又玄了，是在演趙本山的搞笑小品，忽悠人了。值得問的是：經濟學不是小品，研究政策性問題更是要有責任心的事情，一些經濟學人硬要這樣做是為什麼呢？欺負媒體和讀者的智商低？

在《經濟學》17版的“告別辭”中，出現了一個生動又意味

---

<sup>16</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17版），第194~195頁。黑體字是引者所加。

<sup>17</sup> 參閱傑拉爾德·邁耶和約瑟夫·E·斯蒂格利茨主編：《發展經濟學前沿——未來展望》，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2004年。或者，參閱夏小林：〈國資轉讓、減持底線要堅持社會公平——試評國資委國資轉讓、減持底線的規定〉，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編《香港傳真》No.2006~13。

深長的情節：薩繆爾森和諾得豪斯想為市場經濟歡呼三次，但是，想了一下，他們還是決定把第三次“保留到未來的某一天”，如果那一天能夠在世界各地實現人人幸福的公平目標的話。<sup>18</sup> 但是，他們卻沒有為此提出任何可行的建議，並表示出堅定的信心，反而顯得內心存在保留、疑慮和矛盾——這意味著什麼呢？

本文意在“撥雲”，相信讀者心知肚明，能夠“見月”在哪裡。

阿馬蒂亞·森的提示是，徹底解決公平和自由問題，需要解決“最初的資源分配是恰當”還是“不恰當”的大本大源問題，以及相關聯的收入分配問題。<sup>19</sup> 他已經再次觸及了以私有制為主體的自由的市場經濟不能真正實現公平和自由的核心問題，以及並不能真正全面地實現“機會平等”的問題。這和中國共產黨堅持“公有制為主體，國有經濟為主導，多種經濟成份共同發展”和“國家調控市場”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在理論上是有一種天然的內在聯繫的。

---

<sup>18</sup> 薩繆爾森等：《經濟學》（第17版），第607頁。

<sup>19</sup> 阿馬蒂亞·森：《理性與自由》，第468頁。